

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

110 學年度個人申請審查資料項目及準備指引

- 審查資料項目: B. 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、I. 英文能力檢定證明、N. 自傳

(學生自述)

- 審查資料準備指引

審查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指引
B. 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	總平均成績 (前五學期班排名平均)	
I. 英文能力檢定證明	提供相關正式公開測驗的英文能力檢定證明	1、參照教育部英檢能力對照表。 2、幼童或國中小階段英語能力證明不予採計。
N. 自傳(學生自述) (含申請動機、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習歷程反思)	1、與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之連結 2、申請動機 3、人格特質與能力 4、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習歷程反思	1、請具體說明求學階段與本系連結之人事物。 2、具體說明為何想申請本系?(因為什麼契機或事件等等)。 3、請說明人格特質為何適合就讀本系。 4、人生中遇到最大的困難或挑戰及如何解決。 5、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習中遇到的困難或挑戰, 以及這歷程對你有何啟發。 6、以 1000 字為限。